

人民银行储蓄教材

(试用本)



湖北银行学校翻印

一九八一年元月

目 录

第一章 储蓄概述	(1)
第一节 储蓄的形成和发展	(1)
第二节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储蓄	(2)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储蓄的性质和特点	(5)
第四节 新中国储蓄事业的发展及其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	(8)
第二章 储蓄的政策原则	(15)
第一节 制定储蓄政策原则的依据	(15)
第二节 切实保护储蓄存款权益	(16)
第三节 存款自愿和取款自由	(18)
第四节 正确发挥利率的杠杆作用	(19)
第五节 为储户存款保守秘密	(23)
第三章 储蓄种类、办法	(24)
第一节 活期储蓄	(24)
第二节 定期储蓄	(25)
第三节 华侨(人民币)定期储蓄	(28)
第四节 其它有关规定	(29)
第四章 储蓄业务会计核算	(31)
第一节 储蓄核算的任务和基本要求	(31)
第二节 储蓄帐务设置及记帐规则	(32)
第三节 储蓄所的核算	(37)
第四节 代办所的核算	(42)
第五节 管理单位的核算与监督	(46)

第六节	储蓄异地托收业务核算	(48)
第七节	其它业务事项的核算	(50)
第五章 储蓄利息计息		(53)
第一节	计算利息的一般规则	(53)
第二节	活期储蓄的利息计算	(55)
第三节	定期整存整取储蓄的利息计算	(58)
第四节	零存整取储蓄的利息计算	(69)
第六章 储蓄宣传工作		(74)
第一节	储蓄宣传工作的任务	(74)
第二节	储蓄宣传的内容	(75)
第三节	储蓄宣传的形式	(77)
第四节	储蓄宣传的组织领导和应注意的问题	(79)
第七章 储蓄的服务工作		(82)
第一节	采取各种有效措施，方便群众存取	(82)
第二节	改善服务态度，讲究服务艺术	(84)
第三节	关心储户利益，维护存款安全	(86)
第四节	练好业务基本功，提高工作效率	(88)
第八章 储蓄工作的调查研究		(91)
第一节	储蓄工作调查研究的意义和目的	(91)
第二节	调查研究的方法	(92)
第三节	日常资料的积累和统计	(95)
第九章 储蓄机构的设置和管理		(98)
第一节	储蓄所	(98)
第二节	储蓄代办所	(99)
第三节	储蓄所主任的职责任务	(102)
第四节	加强组织领导，提高管理水平	(103)

第一篇 储蓄与信用

第一章 储蓄概述

第一节 储蓄的形成和发展

什么叫储蓄？储蓄就是人们把自己暂时不用的货币存入银行的一种活动，是货币信用的一种形式。

储蓄是货币有条件让渡的一种特殊形态。储蓄作为一种货币信用，它的形成需要具备以下三个条件：一是人们手中闲置货币的存在，二是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客观上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长，三是作为信用中介人银行的出现。这就是说，储蓄的发生发展，离不开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它是商品生产、货币交换发展到资本主义阶段的产物。

大家都知道，货币是具有一般等价物作用的特殊商品，可以被当作财富来保存，或当作价值积累起来。在商品交换还不很发达的时候，占有大量社会财富的富户豪绅，常常把金属货币窖藏起来。中国古代，有的人还利用一种叫作“扑满”的器具，把暂时不用的货币储存起来，急需时取用。这种积蓄货币财富活动，是银行储蓄业务的前身。

随着简单商品生产向资本主义发展，资本主义的信用制度也发展起来了，并且相应地产生了经营借贷资本的信用机构，即资本主义的银行。早在十四世纪，意大利的一些商业城市就出现了银行。近代银行以一五八〇年在威尼斯成立的为最早。银行起初只是接受商人存款和替商人办理转帐结

算，后来也办理信贷业务，吸收居民的储蓄存款。我国到了中唐时代就出现了存取钱币的“柜坊”，它所办理的业务和现在的银行储蓄机构十分相似。明代以后出现了“票号”和“钱庄”，办理兑换、汇兑和存放款业务。一九〇八年，清政府颁布了我国第一个储蓄银行条例，由大清银行兼办储蓄业务。其后许多官商银行也兼办储蓄。

从个人储蓄货币，转变到把钱存到银行里，这是一个质的变化。借助于银行的中介作用，使处于呆滞状态的货币，又回到了流通领域，把分散的小额货币结合成巨额，形成一个货币力量，加速了资本主义的资本积累，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资本主义生产的发展。

第二节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储蓄

储蓄是资本主义社会积累的一个组成部分。储蓄受到了各个资本主义国家的重视。英、美、法、德、意、日、瑞士等一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储蓄发展都很快。其中日本尤为突出。在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七五年期间，日本个人储蓄存款增长了四十二倍，平均每年增长率在百分之十以上。一九六四年到一九七三年平均储蓄率（个人储蓄增长额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率）达百分之十二点八。一九七七年，日本银行个人储蓄存款总额达一万零八百五十二亿美元，平均每人口有储蓄存款九千五百三十一美元。它的每年储蓄增加额和当年设备投资额不相上下。储蓄存款的迅速增长，为日本工业现代化和经济发展，提供了大量货币资本，对日本经济的高速发展起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储蓄，作为银行信用的一个组成部

分，它的出现无疑是一个进步。但是，我们还必须进一步认清它的剥削本质。信用是生产关系的反映，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储蓄，是资本家欺骗掠夺劳动人民的工具。储蓄的发展，一方面为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提供了新的资金来源，另一方面也加剧了资本主义社会两个阶级的对立。从储蓄的来源、用途、作用来看：

（一）资本主义制度下的储蓄来源，大部分是资产阶级和食利者阶层的剥削收入，因此储蓄实际上也是资本家进行投资从事剥削的一个途径。列宁在《俄国资本主义的发展》一书中，曾经对沙皇俄国一九〇四年储蓄存款情况作过如下的分析：

存款数目	存户数目	百分比	存款总余额	百分比
（单位：千户）			（单位：百万卢布）	
25卢布以下	1,870.4	38.7	11.2	1.2
25—100卢布	967.7	20.0	52.8	5.4
100—500卢布	1,380.7	28.6	308.0	31.5
500卢布以上	615.5	12.7	605.4	61.9
总计	4,834.3	100.0	977.4	100.0

上述统计数字表明，二十五卢布以下的存户，占储蓄户数的三十八点七，存款仅占储蓄总余额的百分之一点二；而五百卢布以上的存户仅占储蓄户数的百分之十二点七，但其存款却占储蓄总余额的百分之六十一点九。这就是说，资产阶级及食利阶层，虽然只占储蓄存款户数的一成多一点，但是他们却占有存款总余额的一半以上，构成储蓄存款的主要来源。这些货币资本的所有者，通过领取利息的形式，和产业资本家共同分割工人阶级创造的剩余价值，成为他们过

着享乐腐化寄生生活的主要来源。

(二) 银行吸收的储蓄存款，主要以贷款形式借给工商垄断企业，转化为生产资本，用以满足资本主义扩大再生产的需要。例如，在1965—1977年间，日本全部产业资金中，银行借款和贴现，占总资金的90%左右。西欧各国工商企业的资金大约60—70%也是由银行贷款的。这部分贷款有很大一部分是来自储蓄存款。此外，有些资本主义国家的银行，还用储蓄存款购买国家公债和作为财政性的资金来源。沙皇俄国储金局的一部分资金，是用来购买国家公债和国家经营的企业公司债券。“这些钱首先加强了俄国这个军事的、资产阶级警察国家的威力。……它心安理得地从这些钱中‘挪用’几亿卢布来支付它的远征中国的费用，施舍给资本家和地主，用新武器装备军队，扩充海军，等等。”（引自列宁《俄国经济生活片断》，《列宁全集》第六卷，人民出版社一九六三年版，第七三页）从这里可以看出，在资本主义制度下，储蓄是为巩固资产阶级的统治服务的。

(三) 资产阶级通过收集劳动人民的储蓄存款，进一步加强了对劳动人民的统治和剥削。由于垄断资本家的残酷剥削，工人的工资收入本来已经很少，有些人为了防备失业、疾病、伤残、衰老和意外事故，不得不节衣缩食地来储蓄。劳动人民参加储蓄虽然也取得了微薄的利息，但是这并不会因此而改变他们受资产阶级奴役的地位。列宁在《给农村贫民》中极其透彻地指出：“富人把几千万、几百万的卢布收集到银行里面去，他们不仅靠自己的钱发财，也靠别人存在银行里的钱发财，小百姓把几十个或几百个卢布存在银行里或储蓄所里，每个卢布只得到三四个戈比的利息；而富人把

这许多小笔的钱合成为几百万卢布，用这几百万卢布扩大的自己的周转额，每个卢布可以赚一二十个戈比的利润。”他尖锐地指出：贫穷的储户“他是否因此成为‘有产者’或私有者呢？不会的，他还是无产者，还不得不出卖自己的劳动力，去受生产资料所有者的奴役。”资产阶级利用储蓄银行这个工具，收集劳动人民的储蓄存款，不仅不能为劳动人民谋取福利，恰恰相反，是作为控制和剥削劳动人民的一种手段。

旧中国的储蓄，是为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服务的，对劳动人民带有更大的掠夺性，由于国民党政府实行通货膨胀政策，物价飞涨，广大储户的存款被剥夺殆尽，而银行资本家却利用存款资金，投机倒把，大发其财。一九四七年底，国民党政府为了掩盖掠夺人民财产的本质，公布了一项“银行业战前存款放款清偿条例”来欺骗人民。按照这个条例，一九三七年存入的一元，可以买一百多个鸡蛋，到一九四七年物价已上涨了二万七千一百零七倍，同期银元价格也上涨了二万三千倍。而储蓄本金，连同利息只偿付一千七百零三元，这一千七百零三元还买不到五个鸡蛋。这充分暴露了它掠夺人民的本质。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 储蓄的性质和特点

无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带来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剥夺者被剥夺，劳动人民翻身做了主人。新的社会主义制度建立起来以后，储蓄作为旧社会遗留的痕迹仍被保留下来。在社会主义社会，为什么还要有储蓄？这是因为，社会主义社会还

存在着商品生产和货币交换，在分配上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人民群众劳动所得的货币收入不是一下子马上花掉，而是陆陆续续地花出去，其中准备买大件商品、购建房屋的那部分钱，要在积存几个月乃至几年以后才花出去。为了准备生活上的不时之需，人民群众还要根据自己的经济条件积攒一些钱。这就是说，人民群众手中经常会有一些暂时不用的钱。这种闲散资金，从每家每户看上去不多，但是从整个社会来看，却是一笔很大的数目。而且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人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这种闲置资金的数额将越来越大。另一方面，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对资金的需要也越来越大。为了有计划、按比例、多快好省地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必须加速资金的积累。我国社会主义建设资金的来源可分为国内和国外两个方面，但主要的是靠动员和发掘我们自己内部的潜力来解决。除了通过财政渠道以利润和税收形式把积累集中起来，向各个企业单位提供一定的资金以外，还必须通过银行信用的渠道把一切闲置的资金集中起来，按照有借有还的原则，供给那些临时需要补充资金的单位，以满足扩大再生产和商品流通的周转需要。客观上的这种需要与可能，决定了储蓄存在的必要性。这正如马克思所说的：“在由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到共同集体劳动的生产方式的转变中，信用制度会当作一个有力的杠杆发挥作用。”（《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五卷，《资本论》第三卷，人民出版社一九七四年版，第六八六页）

在社会主义社会，货币不允许转化为资本。资产阶级利用银行存款作为追加资本以扩大对工人剥削的经济基础已不复存在。因此，储蓄的性质也随之发生了根本的变化，它已

经从资产阶级剥削劳动人民的工具，转化成促进生产发展的工具，服务于人民、造福于人民的工具。社会主义社会的储蓄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在社会主义社会，随着阶级关系的变化，储蓄存款的结构也发生了变化，劳动者的劳动收入成为储蓄存款的主要来源。

现在，在我国，作为阶级的地主阶级、富农阶级、资本家阶级已经不复存在，他们当中有劳动能力的绝大多数人已经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这个社会的主人翁，是社会主义的工人，社会主义的农民，社会主义的知识分子，以及其他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尽管各种仇视、破坏社会主义的阶级敌人还存在，但是为数已经不多了。因此，参加储蓄的人基本上都是广大工人、农民、解放军战士、干部和知识分子。根据哈尔滨市奋斗路储蓄所一九七九年末的调查分析，定期储蓄的存户和余额情况如下表：

存款数额	存户数目	百分比	存款余额	百分比
100元以下	1,702	3.53	90,354.12	0.42
100—500元	35,723	73.97	9,993,689.80	46.62
500—1000元	5,058	10.47	3,273,600.60	15.27
1,000—5,000元	5,753	11.91	7,727,578.50	36.05
5,000以上	60	0.12	353,260.00	1.64

从上表可以看出，一千元以下的存户，人数和余额都占一半以上，这类储户绝大多数是普通工人、店员、教员和一般干部，他们的存款构成了储蓄的主体。而五千元以上的存户，人数和余额都仅占百分之一左右。这类储户基本上是高级知识分子、高级干部以及有特殊收入来源的人，其中属于

原资本家的存款所占的比重就更少了。

(二) 储蓄存款来之于民，用之于民，体现了国家利益与个人利益的统一。国家银行吸收的储蓄存款，以贷款形式投向工业、农业、商业和国民经济的其他部门，以加速国家的经济建设。社会主义的生产是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生产发展了，人民生活也就会随之得到进一步改善。这就充分说明，社会主义制度下的储蓄，具有不断扩大社会生产和不断改善人民生活的作用。这与资本主义制度的储蓄作为剥削劳动人民的工具是截然不同的。

(三) 由于社会主义社会所具有的无比优越性，人民储蓄事业的发展有着广阔发展的前景。社会主义社会储蓄事业发展的优越性条件是：(1) 随着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飞速发展，人民的收入水平也将不断提高，储蓄来源也将不断扩大；(2) 银行归人民的国家所有，人民的储蓄存款有充分的保障；(3) 政府对物价实行基本稳定的政策，人民群众参加储蓄后不必顾虑因物价波动造成经济损失；(4) 劳动人民当家作了主人，广筹资金，加快社会主义建设，符合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节约储蓄的积极性能够充分地调动起来。所有这些，都为储蓄事业的大发展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因此，社会主义国家的储蓄事业，完全有可能以比资本主义国家更快的速度向前发展。

第四节 新中国储蓄事业的发展及其 在社会主义建设中的作用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是我们党和国家的一项重要经

济政策。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九日通过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第三十七条规定：“人民政府应采取必要的办法，鼓励人民储蓄。”中国人民银行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在当时生产尚未恢复、货币尚不稳定的情况下，配合稳定金融市场，打击金融投机，举办了拆卖储蓄；配合对私营金融业的改造，将储蓄改由国家统一经营；适应国民经济的发展，逐步调整并统一了全国的利率。同时，还清偿了解放前的私人储蓄存款。据五百四十六个清偿地点的统计，共偿付了三十九万三千户，合计人民币三千七百七十七万元。到一九五二年，全国基层机构已达四千多处，储蓄干部达一万六千多人，为人民储蓄事业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人民储蓄事业有了迅速的发展。一九五四年中共中央在发展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中提出：“在全国人民群众中，应该提倡朴素风气，爱护公共财产，踊跃储蓄和购买公债。”一九五五年十一月，国务院批转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发展人民储蓄事业的请示报告，要求各级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团体把节约储蓄作为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教育的内容之一；贯彻自愿原则，禁止任何强迫命令；在群众中建立储蓄网，在机关、企业、部队、团体等单位中建立代办机构。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和支持下，各地进一步加强了储蓄的宣传服务工作，促进了储蓄事业的发展，五年期间全国储蓄存款增加了三点二四倍，有力地支持了社会主义工业化。

一九五八年到一九六〇年，各地人民银行的广大储蓄干部在党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的鼓舞下，大力进行储蓄的组织发动工作，使

储蓄事业有了大幅度的增长。但是，在指导经济工作“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的影响下，某些地方在储蓄工作上也发生了不顾客观经济规律搞高指标、弄虚作假和强迫命令的错误，加上三年自然灾害的影响，从而导致了一九六一、一九六二年连续大幅度下降的情况。我省的城镇储蓄存款经过大起大落，一九六二年底又回到一九五七年末的水平。

一九六二年到一九六六年，党中央和国务院对国民经济采取了“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迅速扭转了国民经济困难的局势。中国人民银行通过总结经验教训，制订了具体贯彻“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政策界限，改进了工作方法，储蓄存款又大幅度上升。一九六三年到一九六六年，全国储蓄存款净增数相当于建国以来到一九六三年的百分之八十以上。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在林彪、“四人帮”推行的极左路线的干扰破坏下，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受到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挫折，储蓄事业也受到了严重的影响。“四人帮”一伙出于篡党夺权的反革命需要，任意践踏宪法，破坏社会主义法制，疯狂打击陷害大批老干部、科技专家、知识分子，强行冻结受害者的存款，许多民族资产阶级工商业者的合法收入存在银行的款项也被冻结查抄。林彪、“四人帮”一伙在文革初期还煽起了一股取消储蓄利息的歪风，有些地方的银行一度办理了“无息存款”。一九七一年十月，全国不适当当地降低了利率，在一定程度上挫伤了人民群众储蓄的积极性。在此期间，储蓄机构、人员削弱了，储蓄政策被搞乱了，服务质量下降了，这一切都影响了储蓄事业的发展。我省文化

大革命的十年中，储蓄存款平均每年增长速度由一九六三年到一九六六年期间的百分之二十降低到百分之十一。

粉碎“四人帮”以后，储蓄工作又回到了正确的轨道。各地人民银行坚决执行党的保护人民储蓄的政策，主动做好查抄存款的解冻、发还和补息工作，加强了宣传服务工作。一九七九年、一九八〇年又先后两次调高了储蓄利率，使人民储蓄事业出现了前所未有的蓬勃发展局面。一九七七年到一九七九年的三年中，我省城镇储蓄平均每年增长百分之二十五，三年的增长额相当于一九五〇年到一九七六年增长总额的百分之九十三。

我国人民储蓄事业的发展，尽管由于林彪、“四人帮”的严重干扰、破坏，以及我们工作中的缺点，受到了一定的影响，但是它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所起的作用已经充分显示出来。它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为国家积聚资金，支援社会主义建设。社会主义积累是扩大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源泉，也是高速度发展国民经济、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重要条件。

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社会积累有三个组成部分：一是国家积累，即通过财政渠道，以利润和税收的形式集中起来的全民积累；二是集体积累，即集体所有制经济逐年提留的公共积累；三是人民群众的个人储蓄，它是通过银行信用渠道动员起来的城乡居民合法收入中暂时没有消费掉的闲置货币资金。这三部分积累构成扩大社会主义再生产的主要资金来源。

个人的储蓄存款本来属于消费基金，它是怎样转化为生产基金，成为社会积累的组成部分呢？它是通过银行信用对

资金的再分配作用来实现的。从形式上看，储蓄和其他两种积累是有所不同的，不仅所有权仍然属于储户个人，而且储户有权随时提取；但是由于每一个储户的存取时间不同，在千万个储户存取过程中，银行里始终保持着一个相对稳定的余额，可以纳入银行的信贷计划，投向国民经济建设事业中去。建国以来，除个别年份外，储蓄存款一直是稳步增长的。一九七九年，全国城镇储蓄存款总额比一九五二年增长了二十二倍，相当于全国对工业贷款的百分之三十点三。不仅储蓄存款总额是稳步上升的，而且储蓄存款平均增长速度也是高于整个信贷资金平均增长速度的。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信贷资金来源平均增长速度为百分之十四点九，储蓄平均增长速度为百分之二十六点五；三年调整时期，信贷资金来源没有增长，而储蓄平均增长率达百分之十八点五；粉碎“四人帮”以后，信贷资金来源增长率为百分之九点六，储蓄增长率达百分之十八点四。从发展趋势看，储蓄存款在信贷资金来源中所占的比重将会越来越大，对促进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将会起到更大的作用。

（二）发扬党的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培养勤俭节约的社会风尚。大力开展人民储蓄事业，提倡节约储蓄，是贯彻艰苦奋斗、勤俭建国方针，发扬党的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树立勤俭节约的社会新风尚的一个重要内容。

人民储蓄不是消极地为人民群众保管节余的货币，而是积极提倡节约，动员人民群众勤俭持家，把可花可不花的钱节省下来支援社会主义建设。因此，从一定意义上说，发动群众开展经常性的储蓄活动的过程，也就是培养勤俭节约新风尚的过程。大庆工人说得好：“储蓄决不单单是为了攒几

个钱，更重要的是为了保持工人阶级的政治本色，为了支持社会主义建设。”“我们月月储蓄就是月月敲警钟，时刻警惕资产阶级思想的侵袭；月月储蓄就是月月讲传统，做到艰苦奋斗永不忘。”

开展储蓄是推动社会节约的一种好方法。它的优点在于，它是把思想教育和经济鼓励有机地结合起来，完全依靠个人的自觉自愿来行事。储蓄是发生于满足个人当前需要之后，不仅不会影响个人生活，而且有利于今后生活的改善。同时由于储蓄信用的约束性和利息的鼓励作用，因而能够最大限度地调动群众的积极性，促使人们尽量推迟消费，节约更多的社会财富。

(三) 蕴蓄人民购买力，调节商品供求，稳定市场。市场稳定是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前提条件。在社会主义建设的进程中，由于生产建设规模的不断扩大，职工人数的不断增加，人民购买力的不断增长，加之在商品调拨和计划管理工作上的一些主观原因，也会暂时地出现票子偏多、供不应求的情况。解决这个问题，主要是靠扩大消费品的生产，增加市场供应，同时通过开展储蓄，推迟一部分人民的购买力，也是一项有效措施。马克思指出：“如果劳动者把他的工资一部分储蓄起来……把工资一部分转化为储藏货币，他在这个限度以内，也就会不以需要者购买者的资格出现。”(《资本论》二卷110页)这样，对缓和市场供应紧张状况就会起到一定的作用。

通过开展储蓄调节货币流通，平衡购买力，不单在市场供应紧张时期起作用，而是长期起作用。在银行现金收支计划中，储蓄是货币回笼的一个重要渠道。通过储蓄，把群众

手中的闲散资金纳入计划的轨道，有助于搞好消费资料供应与购买力的平衡，有计划地调剂货币流通，稳定市场物价，保证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有计划、按比例地向前发展。

从历年的情况来看，每年全国城乡储蓄存款的增长额，相当于国家对职工发放的工资总额的百分之四至百分之六，也就是说职工每一百元工资收入中有四至六元通过储蓄被蕴蓄起来。工作做得好一些，还可以多吸收一些储蓄。一九七九年未通过城乡储蓄蕴蓄起来的存款总额已超过我国货币流通总量。可见储蓄对配合稳定市场的作用是很大的。

(四)帮助群众有计划安排收支，留有后备，改善生活。个人过日子和国家搞建设一样，也必须精打细算，留有后备。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国家有积累，合作社有积累，家庭有积累，有了这三种积累，我们就富裕起来了。不然，统统吃光了，有什么富裕呀！”人民群众为了安排生活，逐步增加积累，要求国家银行把自己暂时不用的钱保管起来。国家举办储蓄完全符合人民群众勤俭持家，有计划安排生活，留有后备，改善生活的迫切愿望。建国以来，城乡居民储蓄逐步趋向普及。据统计，一九七九年未，我省参加储蓄的职工已占职工总数的百分之六十以上，有些地区达百分之八十以上；平均每个职工的储蓄存款达到三个月的平均工资以上，有些地区达五个月的平均工资以上。